

2022年度 淄博市统计局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淄博市统计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具体职责如下：

（一）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责任。贯彻执行统计工作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统计工作规划、政策、制度和标准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涉外调查活动。负责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制定、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市级承担的执法职责，监督指导区县行政执法工作。

（二）建立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依法审核统计计划、调查方案。依法审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指导部门统计工作。

（三）根据国家、省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拟订全市的实施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实施全市及各区县国民经济核算。统一组织协调各区县各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汇总整理全市的基本统计资料。对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以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四) 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的基本统计资料, 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五) 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 指导各区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六) 协助管理各区县统计局局长。指导全市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和统计队伍建设。监督管理各区县统计部门由中央、省级、市级财政拨付的统计经费。

(七) 指导全市统计科学研究、干部培训等工作。

(八) 负责本部门及所属单位职责范围的安全管理工作。

(九) 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8个职能科室, 分别是: 办公室(挂政策法规科牌子)、组织人事科、统计执法监督局、国民经济核算综合科、工业和能源统计科、服务业贸易统计科、投资建设统计科、社会事业统计科(挂人才科牌子)。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87.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0.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9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98	总计	62	99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8	9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7.29	887.2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87.29	887.29					
2010501	行政运行	752.37	752.3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92	134.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1	11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45	88.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43	49.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6	25.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6	13.16					
20808	抚恤	22.26	22.26					
2080801	死亡抚恤	22.26	22.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8	779.24	218.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7.29	668.53	218.7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87.29	668.53	218.76			
2010501	行政运行	752.37	668.53	83.84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92		134.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1	11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45	88.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43	49.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6	25.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6	13.16				
20808	抚恤	22.26	22.26				
2080801	死亡抚恤	22.26	22.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87.29	887.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0.71	110.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998	998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98	总计	64	998	9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98	779.24	218.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7.29	668.53	218.7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87.29	668.53	218.76
2010501	行政运行	752.37	668.53	83.84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92		134.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1	11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45	88.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43	49.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6	25.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6	13.16	
20808	抚恤	22.26	22.26	
2080801	死亡抚恤	22.26	22.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5.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9.87	30201	办公费	31.8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9.7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2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36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6	30207	邮电费	3.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211	差旅费	0.5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79.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2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4.72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0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08.33	公用经费合计						70.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3		0.85		0.85	2.38	3.23		0.85		0.85	2.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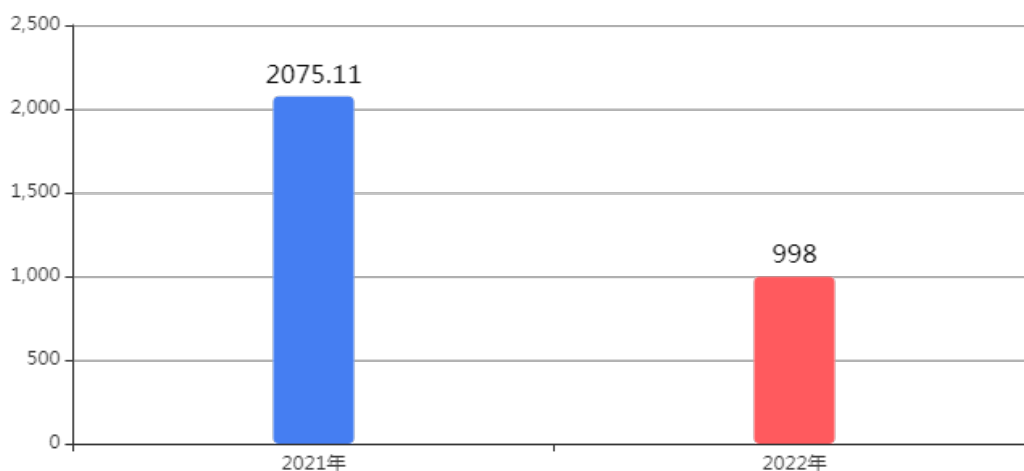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9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77.11万元，下降51.91%。主要是按照事业单位改革和预算一体化编制要求，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均单独编制预算和独立开展核算，统计局机关收支相应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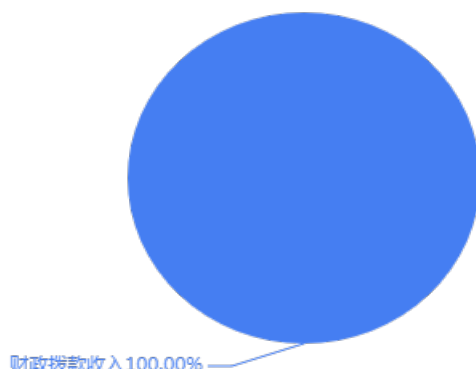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9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98万元，占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99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1,077.11万元，下降51.91%。主要是按照事业单位改革和预算一体化编制要求，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均单独编制预算，统计局机关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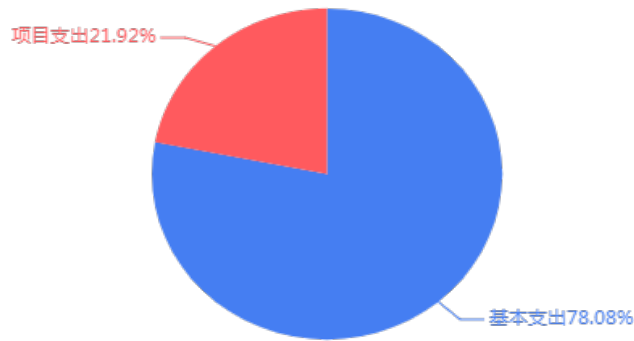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9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9.24万元，占78.08%；项目支出218.76万元，占21.92%。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779.2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961.91万元，下降55.25%。主要是按照事业单位改革和预算一体化编制要求，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均单独编制预算和独立开展核算，统计局机关基本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218.7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115.19万元，下降34.49%。主要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切不必要的行政开支，项目经费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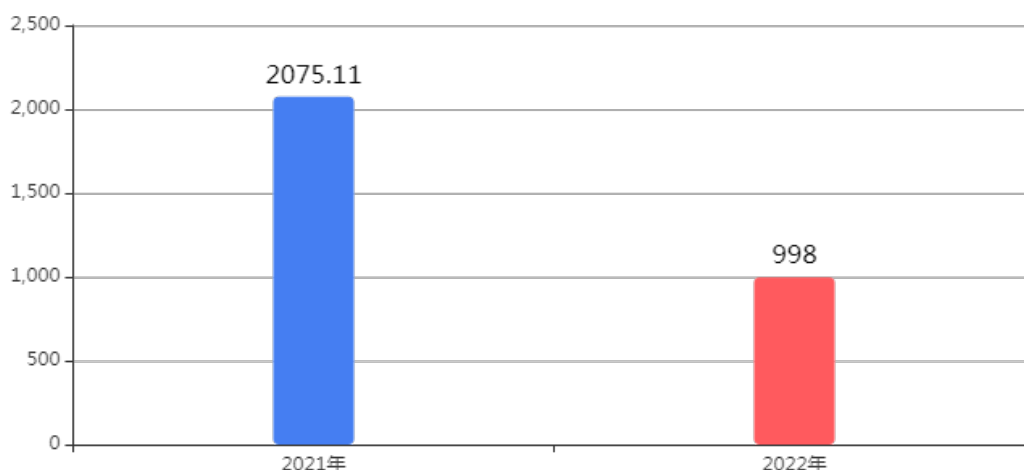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9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77.11万元，下降51.91%。主要是按照事业单位改革和预算一体化编制要求，局机关和所属事

业单位均单独编制预算和独立开展核算，统计局机关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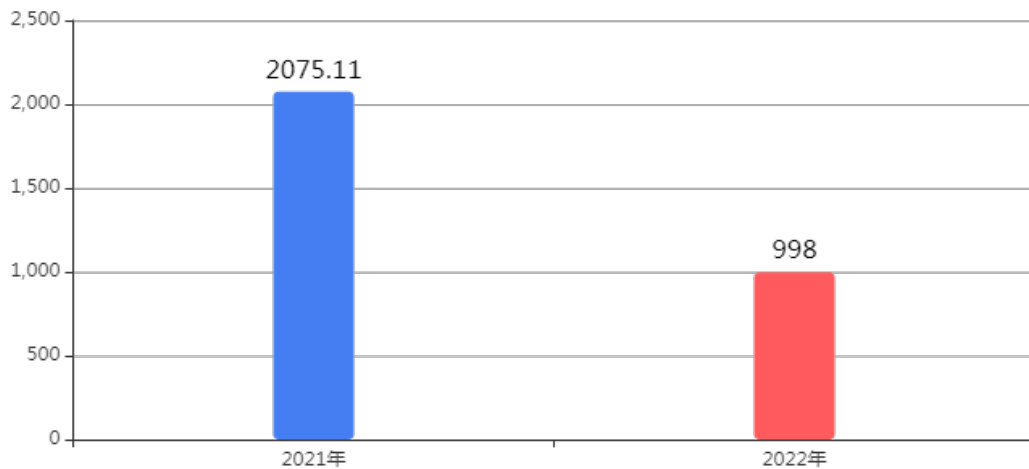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77.11万元，下降51.91%。主要是按照事业单位改革和预算一体化编制要求，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均单独编制预算和独立开展核算，统计局机关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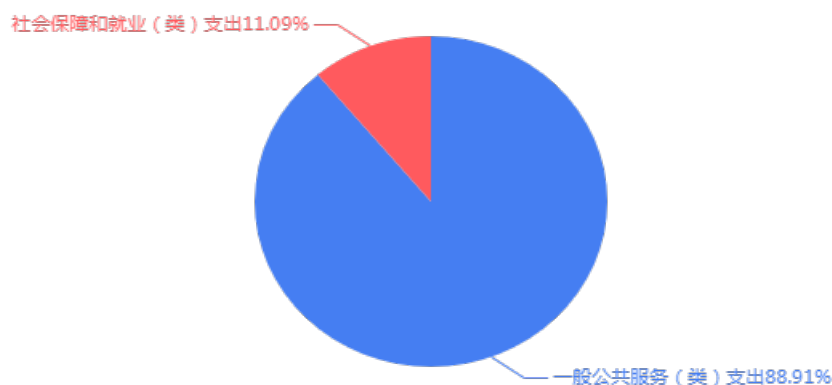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887.29万元，占88.9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0.71万元，占11.0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81.26万元，支出决算为9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决算数小于年

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切不必要的行政开支，行政运行和项目经费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00.18万元，支出决算为752.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切不必要的行政开支，行政运行经费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01万元，支出决算为13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切不必要的行政开支，项目经费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9.43万元，支出决算为49.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65万元，支出决算为2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

算为13.1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2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未列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779.2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708.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70.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3.23万元，支出决算为3.23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0.85万元，支出决算为0.85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淄博市统计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8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车辆保险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淄博市统计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2.38万元，支出决算为2.38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2.3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查督导调研工作，共计接待40批次、16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0.9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2.95万元，增长47.85%，主要原因是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254.6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统计调查业务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80.81万元。

(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统计局2022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保障了我单位工作的正常顺利开展。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工业新旧动能转换骨干企业晋级专项资金”“统计调查业务费”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工业新旧动能转换骨干企业晋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90万元，执行数为10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所支出预算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风险防范，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激励作用。二是项目实施对于全面反映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展水平、加快推动全市工业经济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2. 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0.81万元，执行数为80.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所支出预算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风险防范，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激励作用。二是根据统计制度和工作职责，周密部署各项统计调查，准确统计各项经济社会发展指标，

做到不重、不漏，数据真实可靠，为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提供了有力的统计服务保障。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6.00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指统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指统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统计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

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统计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工业新旧动能转换骨干企业晋级专项资金	100	优
2	统计调查业务费	100	优

备注：因部分项目涉密，不予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业新旧动能转换骨干企业晋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5]淄博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155001]淄博市统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0	1,090	1,090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90	1,090	1,09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激励 2020 年度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纳入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 全面反映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展水平。			项目实施对于有效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激励作用, 加快推动全市工业经济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扶持达到标准企业个数	≥109 个	109 个	10	10	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数量指标	市级资金到位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及标准符合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每家符合条件小微企业奖励资金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提升纳统企业收入或利润	提升	提升	5	5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升规纳统积极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	推动全市工业经济转型升级	推动	推动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奖励企业满意程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统计调查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5]淄博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155001]淄博市统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2	80.81	80.81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6.2	80.81	80.8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履行统计工作职能，对各项统计调查进行部署，准确统计各项经济社会发展指标，做到不重、不漏，数据真实可靠，实现为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宏观决策提供依据的效果。			通过统计调查业务的开展，各项常规统计调查有序推进，统计数据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为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提供了有力的统计服务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调查样本抽取率	=100%	100%	5	5	
		数量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数据产品按期完成及时率	≥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达标率	≥95%	95%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80.81万元	80.81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效果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2022 年统计调查业务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管理，提高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科学、公正地评价预算资金使用绩效，我单位对 2022 年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得分为 96 分。具体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2022 年统计调查业务费预算资金 80.81 万元，实际支出 80.81 万元。其主要包括：1%人口抽样调查 32.9 万元；社情民意调查 8.7 万元；统计资料印刷 26.11 万元；工业新旧动能转换骨干企业晋级专项资金评审和绩效评价 13.1 万元。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年度全省 1%人口抽样调查制度的通知》（鲁政办字〔2015〕191 号）要求，淄博市经研究决定从 2016 年起建立全市 1%人口抽样调查制度，及时掌握人口总量及变化，准确反映城镇化发展水平，为政府制定各项宏观政策提供重要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推动转型升级建设工业强市的若干政策意见》（淄发〔2015〕8 号，简称“工业强市三十条”）和《关于加快推进工业新旧动能转换的若干政策》（淄政发〔2019〕2 号）文件精神，工业新旧动能转换骨干企业晋级专项资金是为

贯彻落实文件精神而设立的专项资金，用于奖励淄博市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统计范围、发展前景好、持续性强的“四强”产业企业（新材料、智能装备、新医药、电子信息）。对首次纳统的“四强”产业企业，市、区县按1:1比例给予20万元奖励。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我单位聘请第三方对入选企业按照方案要求进行评审。

统计资料印刷费，是统计部门为履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等部门职责，以《全市经济社会重点及特色指标表》、《统计月报》、《领导专报》、《统计简报》、《淄博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淄博统计年鉴》等形式，定期印发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统计资料，及时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社情民意调查费是根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每年为市委、市政府进行群众满意度电话随机访问，访问样本4-5万个，支付给电话访问员的劳务报酬。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总体目标为通过1%人口抽样调查、社情民意调查、工业新旧动能骨干企业晋级评审、统计资料印刷等，完成全市统计专项调查任务，推动统计业务工作有序高效开展，实现为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宏观决策提供依据的效果，确保全面完成年初预算预期目标和年度目标任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2022 年度）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022P99003510107K] 统计调查业务费		主管部门	[155]淄博市统计局	
项目单位	[15001]淄博市统计局		年度资金总额	80.81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通过履行统计工作职能，对各项统计调查进行部署，准确统计各项经济社会发展指标，做到不重不漏，数据真实可靠，实现为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宏观决策提供依据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率	=	100	%
	数量指标	调查样本抽取率	=	100	%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达标率	≥	95	%
	时效指标	数据产品 按期完成及时率	≥	95	%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	80.81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文字描述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政府统计公信效果	文字描述	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	95	%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了解该项目是否按照有关制度办法组织实施，掌握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等；根据项目的完成情况，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核查项目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及其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总结项目预算管理经验，查找资金使用与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为后续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2.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2 年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的绩效情况，针对评价对象的评价范围，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等；

（2）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项目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采购合规性、合同签订与执行等情况；

(3) 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等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为确保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对该项目进行评价。根据提供的预算依据对预算支出内容、额度和标准设定的经济合理性等进行判断，对按时发放 1%人口抽样调查员劳务报酬，填写预算明细表；对《全市经济社会重点及特色指标表》、《统计月报》、《领导专报》、《统计简报》、《淄博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淄博统计年鉴》等根据预算明细表，对该项目申请经费内容进行评估。评估显示该项目目标切实可行；实施计划、进度安排合理；实施内容有利于完成统计数据目标有效实现，工作量与实施内容相匹配，经费结构科学，预算金额经济合理，无超过预算支出标准或偏离市场价、成本价。项目实施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批复单位为淄博市财政局，项目实施单位为淄博市统计局，项目实施内容为统计调查业务费。

(二) 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各个环节的工作；

(2) 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的政策要求、

法律法规、制度规划、技术标准、行业规范等组织实施；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关联关系；

(4)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建立在大量、充分掌握相关数据、证据基础上，通过科学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结论、意见和建议；

(5)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6) 独立评价原则。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2、评价指标体系

基于中央、省、市最新的一系列政策、法规、制度，结合本地行政管理政策、措施环境，参照本地经济社会发展以及财政供给水平，区别不同部门、不同地域的项目特点，科学、客观地设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2 年淄博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项目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考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要求。	①符合政策、发展规划要求计 1.5 分，不符合计 0 分； ②属于部门工作职责范围，计 1.5 分，不属于计 0 分。	1. 淄政发(2019)2号文件。 2. 鲁政办字(2015)191号文件。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考察项目立项的规范性，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①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计 1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 1 分； ③事前经过必要可行性研究、论证、评估等过程计 1 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 1 分。	1. 淄政发(2019)2号文件。 2. 鲁政办字(2015)191号文件。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考察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相符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①按要求设立绩效目标计 1 分； ②绩效目标合理可行、依据充分计 1 分； ③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计 1 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 1 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产出效益材料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考察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①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计 2 分，未细化分解计 0 分； ②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考核材料等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现计 2 分，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计 0 分。	
	资金投入 (3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分)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p>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且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标准明确计 1 分，未经论证、无依据计 0 分；</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高计 1 分，匹配度一般计 0.5 分，完全不匹配计 0 分；</p> <p>③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度高计 1 分，匹配度一般计 0.5 分，完全不匹配计 0 分。</p>	项目预算编制材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项目过程 (24 分)	资金管理 (8 分)	预算执行率 (4 分)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p>①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 × 100%；</p> <p>②本项得分=预算执行率×4 分。</p>	项目预算资金批复材料、资金支出使用资料等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分)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p>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的规定计 1 分，不符合计 0 分；</p> <p>②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规范完整计 1 分，不规范计 0 分；</p> <p>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计 2 分，不符合计 0 分；</p>	国家财经法规文件、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文件、部门资金拨付审批制度及相关合同等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存在上述情况计 0 分。	
	组织实施 (1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考察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建设情况，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①建立相关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计 2 分，未建立计 0 分； ②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规范、有效计 2 分，制度不规范计 0 分。	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文件等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考查项目执行过程管理情况，包括管理机构是否健全、项目实施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是否明确等。	①项目管理机构健全、实施组织架构完整，职责分工明确，“是”得 2 分，“否”得 0 分； ②项目实施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计 1 分，较符合计 0.5 分，不符合计 0 分； ③项目合同等过程资料齐全计 1 分，存在缺失计 0.5 分，无过程资料计 0 分。	项目合同、项目招投标文件、实施过程资料等
项目过程 (24分)	组织实施 (16分)	采购合规性 (3分)	对项目采购是否经过政府采购程序、采购程序是否合规、是否符合招标法的相关规定等进行评价。	①采购程序和方式是否符合有关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是”得 1 分，“否”得 0 分； ②采购文件是否准确的表述项目的实际情况，“是”得 2 分，“否”得 0 分。	项目采购相关材料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合同签订与执行 (5分)	考察合同内容是否严谨、明确，执行是否到位，用以反映和考核合同对项目顺利实施的有效保障情况。	① 合同主体符合相关文件要求，计1分； ② 合同内容严谨、明确，计2分； ③ 合同执行到位，计2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相关合同、项目过程资料等
项目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统计调查完成情况 (5分)	人口抽样调查各个阶段工作完成情况	抽样调查各个阶段工作是否符合要求，全部符合要求得5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分析资料文件、现场查勘情况等
		统计调查成果完成情况 (5分)	考察统计数据使用效果	相关分析资料、测评报告等服务成果资料是否符合实际，全部符合要求得5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分析资料、现场查勘情况等
		统计数量 (5分)	考察1%人口抽样所抽人口样本是否根据方案全部入户	全市常住人口、流动人口按要求实现抽样，得5分；每有1户样本未抽样，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分析收集各项资料、现场查勘情况等
项目产出 (40分)	产出质量 (15分)	统计调查对象覆盖情况 (7分)	调查对象是否全面入户调查	对抽样调查对象全面调查，做到不重不漏，全部符合要求得5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分析收集各项资料、现场查勘情况等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数据质量情况 (8分)	数据质量是否达到方案要求	统计调查数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全部符合要求得5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分析收集各项资料、现场查勘情况
	产出时效 (10分)	统计数据公布及时率 (10分)	按照国务院统计数据公布时间	考察该项目统计数据公布时间是否按照国务院时间要求，全部符合得10分，每存在1次超时响应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分析收集各项资料、现场查勘情况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 (10分)	依据统计数据，为党和政府提供决策,满足社会公众查询人口普查信息	考察该项目运行后，是否对党和政府提供决策起到积极促进作用，是否有效满足社会公众查询人口抽样信息，作用显著计10分；作用较明显计7分；一般计5分；无明显作用计2分。	数据评估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分)	数据分析研究得到官方社会认可	根据市委、市政府及社会各界反馈情况，数据真实有效反馈“良好”得10分，“一般”得5分，“差”得0分。	数据评估

3、评价方法

通过研究分析该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价工作组根据相应的技术原则，采取**比较法、案卷研究法、专家评判法、实地测评法**相结合的方式。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成立评价工作组，由于绩效评价是一项复杂的调查工作，涉及范围广泛，我局绩效评价人员由财务人员和各科室接受过良好教育，具有一定的学历和调查评估方面工作经验，有足够的专业熟练程度，以及良好的个人素养（诚实公正品质、综合思维能力、分析能力、判断能力、创新能力、口头表达、书面写作能力等）的人员组成，有效保障了评价工作的开展。

2.组织实施。评价工作依据批准后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开展评价工作。工作组组长负责组织评价工作按计划具体实施，评价工作按相关职责和业务内容分解到科室，工作组成员各负其责、各司其职，按分工要求开展工作。

3.分析评价。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1）项目绩效根据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直接打分，具体为项目决策 16 分，项目过程 24 分，项目产出 40 分、项目效益 20 分，满分计 100 分；

（2）根据评分标准，达到要求的指标得满分，未达到要求的指标根据评分标准打分，最低得 0 分；

(3)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含)~100分	80(含)~90分	60(含)~80分	<60分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项目依据《关于建立年度全省1%人口抽样调查制度的通知》(鲁政办字〔2015〕191号)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工业新旧动能转换的若干政策》(淄政发〔2019〕2号)等文件要求。该项目立项符合市统计局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部门履职需求，满足市统计局日益复杂的统计工作需求，符合各资金使用单位业务实际，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市统计局相关业务科室根据客观实际提出需求报办公室，由办公室依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和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进行初审、编列项目预算，经办公室科务会集体审核研究后，汇总形成项目预算意见，报经分管领导同意，提报局党组会议研究。办公室将经批准后的年度部门预算报送市财政局对口预算管理业务科室，按照市级部门预算申报程序，履行“二上二下”预算编审流程，经批复部门预算后，按照工作流程具体组织实施，该项目立项程

序规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预算执行率。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136.05 万元，年末预算调整为 80.81 万元，实际支出 80.8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资金使用合规性。经查阅项目会计凭证、财务制度等相关资料，该项目资金支出项均为财政预算拨付资金，符合项目设定用途。该项目支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相关要求，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管理方面，市统计局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要求，加强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建立《淄博市统计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规范该项目会计核算，原始凭证真实有效。

（2）业务管理方面，主要依据《预算法》、《政府采购法》等文件规定组织实施该项目。

综上所述，该项目制度体系健全、文件编制规范，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可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三）项目产出情况

1、市统计局报送 26 次《全市经济社会重点及特色指标表》，编发 12 期《统计月报》、12 期《领导专报》、28 期《统计简报》，完成颗粒度更细的《2021 年淄博市国民经济和社

会发展统计公报》《2022 淄博统计年鉴》，为宏观决策和政策制定提供科学依据。撰写《一季度淄博市经济运行情况与建议》等分析信息 200 余篇。其中，《2022 年一季度淄博市 GDP 情况分析》等 15 篇获市领导批示，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支撑。

2、高质量做好全市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组建一支 900 人的高质量高素质“两员”调查队伍，通过宣传、试点、培训等对全市 16472 个调查对象进行摸底抽样调查，于 2022 年 11 月底圆满完成入户登记工作，为市委、市政府及各部门提供数据支持。

3、为 12345 热线、全国禁毒工作、全市平安建设、基本公共服务等开展满意度调查，圆满完成 50355 个样本电话访问，为淄博市高品质建设做出贡献。

4、经过评审，工业新旧动能晋级纳统“四强”产业企业 109 家，为淄博市工业焕发新动力做出积极贡献。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情况。通过该项目实施，对各项统计调查进行部署，准确统计各项经济社会发展指标，做到不重不漏，数据真实可靠，有效提高了政府统计公信力。

2、满意度情况。1%人口抽样、社情民意调查等数据真实准确完整，统计资料印刷及时高效，工业新旧动能绩效评审公信力强，项目实施效果得到市委市政府和社会各界一致好评。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2022 年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规范性 (3分)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3	3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4	2
	资金投入 (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3	3
项目过程 (24分)	资金管理 (8分)	预算执行率 (4分)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	4
	组织实施 (1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4	4
		采购合规性 (3分)	3	3
		合同签订与执行 (5分)	5	3
项目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统计调查完成情况 (5分)	5	5
		统计调查执行情况 (5分)	5	5
		服务成果完成情况 (5分)	5	5
	产出质量 (15分)	调查对象覆盖情况 (7分)	7	7
		统计数据质量情况 (8分)	8	6
	产出时效 (10分)	统计服务及时率 (10分)	10	10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效果 (10分)	10	10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分)	10	10

2022 年淄博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考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要求。	①符合政策、发展规划要求计 1.5 分，不符合计 0 分； ②属于部门工作职责范围，计 1.5 分，不属于计 0 分。	3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考察项目立项的规范性，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①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计 1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 1 分； ③事前经过必要可行性研究、论证、评估等过程计 1 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 1 分。	3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考察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相符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①按要求设立绩效目标计 1 分； ②绩效目标合理可行、依据充分计 1 分； ③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计 1 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 1 分。	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考察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①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计 2 分，未细化分解计 0 分； ②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	2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实际得分
				现计 2 分，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计 0 分。	
	资金投入 (3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分)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p>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且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标准明确计 1 分，未经论证、无依据计 0 分；</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高计 1 分，匹配度一般计 0.5 分，完全不匹配计 0 分；</p> <p>③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度高计 1 分，匹配度一般计 0.5 分，完全不匹配计 0 分。</p>	3 分
项目过程 (24 分)	资金管理 (8 分)	预算执行率 (4 分)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p>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p> <p>②本项得分=预算执行率×4 分。</p>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分)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p>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的规定计 1 分，不符合计 0 分；</p> <p>②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规范完整计 1 分，不规范计 0 分；</p> <p>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计 2 分，不符合计 0 分；</p>	4 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实际得分
				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存在上述情况计 0 分。	
	组织实施 (1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考察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建设情况，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①建立相关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计 2 分，未建立计 0 分； ②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规范、有效计 2 分，制度不规范计 0 分。	4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考查项目执行过程管理情况，包括管理机构是否健全、项目实施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是否明确等。	①项目管理机构健全、实施组织架构完整，职责分工明确，“是”得 2 分，“否”得 0 分； ②项目实施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计 1 分，较符合计 0.5 分，不符合计 0 分； ③项目合同等过程资料齐全计 1 分，存在缺失计 0.5 分，无过程资料计 0 分。	4分
项目过程 (24分)	组织实施 (16分)	采购合规性 (3分)	对项目采购是否经过政府采购程序、采购程序是否合规、是否符合招标法的相关规定等进行评价。	①采购程序和方式是否符合有关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是”得 1 分，“否”得 0 分； ②采购文件是否准确的表述项目的实际情况，“是”得 2 分，“否”得 0 分。	3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实际得分
		合同签订与执行 (5分)	考察合同内容是否严谨、明确，执行是否到位，用以反映和考核合同对项目顺利实施的有效保障情况。	① 合同主体符合相关文件要求，计1分； ② 合同内容严谨、明确，计2分； ③ 合同执行到位，计2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1分，扣完为止。	5分
项目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统计调查完成情况 (5分)	人口抽样调查各个阶段工作完成情况	抽样调查各个阶段工作是否符合要求，全部符合要求得5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分
		统计调查成果完成情况 (5分)	考察统计数据使用效果	相关分析资料、测评报告等服务成果资料是否符合实际，全部符合要求得5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分
		统计数量 (5分)	考察1%人口抽样所抽人口样本是否根据方案全部入户	全市常住人口、流动人口按要求实现抽样，得5分；每有1户样本未抽样，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分
项目产出 (40分)	产出质量 (15分)	统计调查对象覆盖情况 (7分)	调查对象是否全面入户调查	对抽样调查对象全面调查，做到不重不漏，全部符合要求得5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7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实际得分
		数据质量情况 (8分)	数据质量是否达到方案要求	统计调查数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全部符合要求得5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6分
	产出时效 (10分)	统计数据公布及时率 (10分)	按照国务院统计数据公布时间	考察该项目统计数据公布时间是否按照国务院时间要求,全部符合得10分,每存在1次超时响应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1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 (10分)	依据统计数据,为党和政府提供决策,满足社会公众查询人口普查信息	考察该项目运行后,是否对党和政府提供决策起到积极促进作用,是否有效满足社会公众查询人口抽样信息,作用显著计10分;作用较明显计7分;一般计5分;无明显作用计2分。	10分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分)	数据分析研究得到官方社会认可	根据市委、市政府及社会各界反馈情况,数据真实有效反馈“良好”得10分,“一般”得5分,“差”得0分。	10分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通过对该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全面的综合绩效评价，得出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统计调查等相关政策要求；项目立项申报流程规范；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但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有待进一步优化；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符合项目实施要求，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标准明确，预算资金规模与工作任务匹配度高。

项目过程方面，该项目预算执行总体良好，资金使用规范，符合项目合同约定内容、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规定，资金拨付审批流程及手续规范完整，资金使用符合项目批复要求，资金无截留、挤占、挪用及虚列支出情况；该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规范，制度执行有效；管理机构健全、实施组织架构完整，项目人员职责分工明确；合同签订规范，内容严谨，执行情况较好。

项目产出方面，1%人口抽样、社情民意调查、新旧动能评审及绩效、统计资料印刷等事项，服务成果数量达到预期目标，使用部门覆盖率高。

项目效益方面，一是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统计服务提质增效成果显著；二是该项目的实施对统计事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三是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确保源头统计数据来源可溯、生产规范、质量可靠。

根据评价分值，确定 2022 年统计调查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经验及做法：通过统计调查业务的开展，我局统计服务决策质效加力提升，统计数据质量不断提高，各项常规统计调查有序推进，政府统计公信力和公众满意度显著提升。这些成绩的取得与局党组重视、各科室配合密切相关。财务人员在编制预算时，基本做到科学化与精细化相结合，资金使用上本着资金使用最大化的要求，督促科室结合工作任务尽早尽快使用资金，保障统计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存在的问题：我局在统计调查业务费指标设置上不够精准，指标量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建议：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合理编制绩效目标。我局今后着重加强对绩效目标编报业务的培训，包含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涵盖绩效目标管理原理与方法，填报范例、绩效目标编制参考指标，绩效目标审核等具体业务操作内容。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